

北京数码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参与投资设立基金完成备案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数码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于2017年7月31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参与投资设立杭州创合精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数码视讯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 10,000 万元，作为有限合伙人参与投资设立杭州创合精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以下简称“基金”）。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8月1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关于全资子公司参与投资设立杭州创合精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的公告》（编号：2017-036）。

公司近日收到基金管理机构国投创合（北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通知，上述投资基金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手续，并取得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具体内容如下：

备案编码：SW3319

基金名称：杭州创合精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管理人名称：国投创合（北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托管人名称：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将根据基金的后续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数码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0月20日